**教育厅关于举办“百系列”学校德育优秀成果展示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各普通高校，省属中职学校，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广东实验中学、华南师范大学附属小学：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与广东省委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工作部署和要求，总结推广基层一线德育工作经验，培育一批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时代特征和地区特色的学校德育（中小学德育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下同）工作品牌，为各地各学校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提供学习和借鉴，同时筹备开好全省学校德育工作会议，省教育厅决定举办“百系列”学校德育优秀成果展示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意义

坚持面向基层、重心下移，尊重基层首创精神，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全方位、多视角展示广东学校德育成果，为各地各学校搭建德育工作学习、交流和展示平台，引导各地各学校加强经验总结和特色培育，进一步激发各地各学校德育工作的创造力和活力，让来自基层的先进典型充分涌现，让一线创造的新鲜经验竞相迸发，营造善于思考、勇于创新、勤于实践的德育工作氛围。

二、活动项目

本届“百系列”学校德育优秀成果展示活动共设置6个系列，包括：

1．“教书育人”系列——“百名优秀德育教师（含学校德育管理人员）”展示活动；

2．“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系列——“百名优秀学子”展示活动；

3．“以德立校”系列——“百个优秀德育案例”展示活动；

4．“科研引领”系列——“百篇优秀德育论文”展示活动；

5．“聚焦课堂”系列——“百个优质中小学德育课、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课例”展示活动；

6．“实践育人”系列——“百项优秀校外教育成果”展示活动

各活动项目参展对象、成果要求及参展方法等详见附件。

三、成果运用

（一）德育案例、德育论文、德育课例、实践教育成果展示活动各设一、二、三等奖若干项，遴选部分优秀成果入选《广东学校德育“百系列”丛书》和《岭南高校德育文库》。

（二）德育教师、学生展示活动不设奖项，省教育厅对优秀校长、教师和学生的优秀事迹予以宣传推广，包括在省教育厅门户网站展示、入选《广东学校德育“百系列”丛书》、向德育类杂志推荐刊登以及组织巡回宣讲活动等。

（三）从6个系列中遴选部分优秀师生、优秀成果，在拟于下半年召开的全省学校德育工作会议上进行现场展示、会议发言或书面交流。

四、活动要求

（一）各地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本届“百系列”学校德育优秀成果展示活动，将展示活动作为总结、宣传和推广本地本校德育工作经验的重要抓手，精心组织，积极发动，深入挖掘，把真正来自基层、源于一线的先进典型和经验挖掘出来、传播开去；要兼顾小学、初中、高中各学段，普通教育、职业教育不同类型以及乡村、城镇不同地区，体现广泛性和代表性；要严格把关，认真遴选，切实保证推荐参展成果的质量。省教育厅将对各地各高校参展及获奖情况予以通报。

（二）本届“百系列”学校德育优秀成果展示活动同时也是全省学校德育工作会议的工作经验征集，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和高校均须以单位名义参加优秀德育案例展示活动，参展时请围绕某一方面工作进行，突出重点和亮点，无须面面俱到。

（三）所有参展作品概不退稿。省教育厅对获奖作品享有包括但不限于书籍、报刊、杂志、影视、网络等相关媒体出版、发表的著作使用权，对被采用的作品不再另行支付稿酬。

（四）鼓励民族班办班学校推荐民族学生教育相关成果参展（6个系列都可参加），其参展成果不占用地市和学校推荐名额。

有关活动具体事项请与省教育厅思想政治教育处（陈琦，020－37628572）或各活动项目承办单位联系。

附件：1．“教书育人”系列——“百名优秀德育教师（含学校德育管理人员）”展示活动方案

2．“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系列——“百名优秀学子”展示活动方案

3．“以德立校”系列——“百个优秀德育案例”展示活动方案

4．“科研引领”系列——“百篇优秀德育论文”展示活动方案

5．“聚焦课堂”系列——“百个优质中小学德育课、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课例”展示活动方案

6．“实践育人”系列——“百项优秀校外教育成果”展示活动方案

7．“百系列”学校德育优秀成果展示活动汇总表

广东省教育厅

2014年6月6日

附件1

“教书育人”系列——“百名优秀德育教师”展示活动方案

一、承办单位

广东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师资培训中心，广东省中小学德育研究与指导中心。

二、参展对象

（一）校领导系列：面向高校、中小学、中职学校党委书记、副书记、校长、副校长，青少年宫、学生综合实践基地主任、副主任征集。可优先推荐省、市级德育示范学校校领导。要求具备以下素质：

1．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风务实、正派，具有较强的人格魅力。

2．重视德育工作，把德育放在学校各项工作的首位，把培养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作为学校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3．具有较强的德育理论功底，树立科学的教育观、学校发展观和学生成长观；具有较强的德育实践能力，善于从实践中凝炼形成德育理念，并在实践中不断丰富发展。

4．具有问题意识和创新精神，有较强的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能够将科学性与创新性相结合，在保证科学性的基础上创造性开展工作。

5．学校德育工作扎实有效，特色鲜明，形成一定的德育工作积淀并为师生、家长所认可。

（二）辅导员、班主任系列：面向高校辅导员、班主任，中小学、中职学校班主任以及少先队辅导员征集。可优先推荐国家、省级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和省、市级中小学“名班主任”。要求具备以下素质：

1．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爱岗敬业，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关心学生，做学生健康成长的引领者和人生导师，在学生中有较高的威望和感召力。

2．具备科学的教育理念，熟悉学生成长规律和心理特点，科学开展学生教育管理工作，讲究教育的艺术性和巧妙度，育人效果显著。

3．注重通过学习提升专业素养，善于在工作中反思和总结，有效地将科学理论运用到工作实践中，能够将有效的工作经验提炼成较为系统的育人方法。

4．具备创新精神，与时俱进更新教育观念和知识，及时有效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三）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中小学德育课教师、心理教师系列：面向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中小学品德与生活、品德与社会、思想品德、思想政治课教师，中职学校德育课教师，大中小学专职心理教师征集。可优先推荐国家教学名师、省思政课名教师、骨干教师。要求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热爱马克思理论教育事业，理论功底扎实；深入实践，了解学生，教学艺术和教学能力高超，讲课深受学生欢迎；注重学习，刻苦钻研，教育教学研究业绩突出。

（四）其他教师系列：面向高校、中小学、中职学校承担学生教育、管理和服务的教职员工征集。例如学科、专业课教师，少先队辅导员，学生处、德育处等学校职能部门领导，二级学院（系）领导，后勤管理人员，安保人员等。要求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热爱学生，在本职工作中践行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理念，对学生的道德养成、品格塑造产生正面影响和正确引导。

三、参展要求

（一）参展人员需提交申报材料、工作或生活近照纸质版和电子版。申报材料要求字数约3000字，以第三人称撰写，要求能够反映主人公的教育思想和德育理念，突出主人公的工作优势和育人特色，寓思想、理念和优势、特色于工作实践中；体现理论与实践的结合、“爱心”与“智慧”的融合，避免日常性、事务性工作的罗列和感人事迹的简单堆砌；主旨鲜明，取舍得当，有所侧重；叙述真实，文字凝练，行文流畅；贴近实际，文风清新，可读性强。参考格式如下：

×××××××××（主标题）

——记××学校××

题记：××××××××××（可引用主人公的一句话，并对这句话进行简要阐述）

××××××××××（开头可介绍主人公及所在学校的基本情况）

××××××（标题1，标题以3－4个为佳，各标题尽量字数一致，结构相同，有排比效果）

××××××××××

××××××（标题2）

××××××××××

××××××（标题3）

××××××××××

××××××（标题4）

××××××××××

后记：××××××××××（可总结过去、展望未来，也可分析不足、提出努力方向，等等）

（二）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每个系列可各推荐20名；省属中学每个系列可各推荐1名；高校每个系列可各推荐2名。请各地各高校认真做好初审工作，确保申报材料真实可靠，并将初审结果在《汇总表》（附件8）中予以排序体现。

（三）请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各高校、省属中学负责汇总本地区、本校参展人员相关材料，包括申报材料（一式三份）、工作或生活近照（一张）、《汇总表》（一式一份），并于7月20日前完成报送工作。

教育局及省属中学将纸质版寄送至广东省中小学德育研究与指导中心（地址：广州市新港中路351号广东第二师范学院综合楼B801室，邮编：510303，联系人：梁银妹，联系电话：020－34113707），电子版发送至mec@gdei.edu.cn。

高校将纸质版寄送至教育部高校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55号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区马克思主义学院，邮编：510631，联系人：张光杰，联系电话：020－85217115），电子版发送至szpxzx@126.com。

附件2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系列——“百名优秀学子”展示活动方案

一、承办单位

教育部高校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华南师范大学），广东省中职学校德育研究与指导中心。

二、参展对象

全省高校大学生（含研究生），中小学、中职学校学生。要求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可爱、可信、可贵、可为，在热爱祖国、诚实守信、孝老爱亲、志愿奉献、自强奋斗等一个或多个方面有突出表现，事迹感人，师生认可度高。

三、参展要求

（一）参展学生需提交申报材料、生活近照纸质版和电子版。申报材料要求字数约3000字，以第三人称撰写，要求聚焦主人公最可贵的道德品质、最感人的道德实践，避免泛泛而谈、空洞无物；尽量从热爱祖国、诚实守信、孝老爱亲、志愿奉献、自强奋斗中选取某一方面切入；叙述真实，文字凝练，行文流畅；贴近实际，文风清新，可读性强。参考格式如下：

×××××××××（主标题）

——记××学校学生××

题记：××××××××××（可引用主人公的一句话，并对这句话进行简要阐述）

××××××××××（开头可介绍主人公及所在学校的基本情况）

××××××（标题1，标题以3－4个为佳，各标题尽量字数一致，结构相同，有排比效果）

××××××××××

××××××（标题2）

××××××××××

××××××（标题3）

××××××××××

××××××（标题4）

××××××××××

后记：××××××××××（可从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角度对主人公的事迹进行总结）

（二）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可推荐学生20名；高校可推荐学生2名；省属中学可推荐学生1名。请各地各高校认真做好初审工作，确保申报材料真实可靠，并将初审结果在《汇总表》（附件8）中予以排序体现。

（三）请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各高校、省属中学负责汇总本地区、本校参展学生相关材料，包括申报材料（一式三份）、工作或生活近照（一张）、《汇总表》（一式一份），并于7月20日前完成报送工作。

教育局及省属中学将纸质版寄送至广东省中职学校德育研究与指导中心（地址：广州市中山大道西293号广东技术师范学院二教603A室，邮编：510665，联系人：陈列，联系电话：020－38256086），电子版发送至gdzzdy@163.com。

高校将纸质版寄送至教育部高校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55号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区马克思主义学院，邮编：510631，联系人：张光杰，联系电话：020－85217115），电子版发送至szpxzx@126.com。

附件3

“以德立校”系列——“百个优秀德育案例”展示活动方案

一、承办单位

教育部高校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华南师范大学），广东省中小学德育研究与指导中心。

二、参展对象

全省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全省高校、中小学、中职学校。要求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和高校均须以单位名义参展。

三、参展案例要求

1．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导向，在德育课堂、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德育队伍、德育机制、心理健康教育、网络德育、专题教育、家校合作、留守流动儿童关爱、德育特色培育和品牌塑造等德育工作领域取得显著效果的工作成果。

2．突出科学性、创新性、实践性和实效性，符合学生成长规律和心理特点，适应现代德育发展趋势，体现时代要求，在解决学校德育热点、难点问题上有一定突破。

3．除已形成工作体系、机制或模式的成果外，一般不宜过于宏观，要求见准招、出实招，工作措施具体。

4．原则上经过一年以上的实践检验，具有应用推广价值，并在一定区域范围内产生良好影响。

5．字数约2500字，主要内容包括产生背景、理念支撑、主要做法、基本成效、社会反响等。

6．可附加实物佐证材料。

四、参展办法

（一）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可推荐案例20个（其中心理健康教育类不少于5个）；高校可推荐案例4个（其中心理健康教育类不少于1个）；省属中学可推荐案例1个。请各地各高校认真做好初审工作，确保申报材料真实可靠，并将初审结果在《汇总表》（附件8）中予以排序体现。

（二）请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各高校、省属中学负责汇总本地区、本校参展案例，包括申报材料（一式三份）、佐证实物（一份）、《汇总表》（一式一份），并于7月20日前完成报送工作。

教育局及省属中学将纸质版寄送至广东省中小学德育研究与指导中心（地址：广州市新港中路351号广东第二师范学院综合楼B801室，邮编：510303，联系人：梁银妹，联系电话：020－34113707），电子版发送至mec@gdei.edu.cn。

高校将纸质版寄送至教育部高校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55号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区马克思主义学院，邮编：510631，联系人：张光杰，联系电话：020－85217115），电子版发送至szpxzx@126.com。

附件4

“科研引领”系列——“百篇优秀德育论文”展示活动方案

一、承办单位

广东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师资培训中心，广东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中心。

二、参展对象

全省高校、中小学、中职学校教师。

三、参展论文要求

1．凡是2010年以来公开发表的思想政治教育、德育、心理健康教育类论文均可参展。

2．必须由论文第一作者申报，每人限申报1篇。

3．要求在学术上有创见，能正确阐明理论问题或有助于解决现实问题。

四、参展办法

（一）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可推荐论文20篇（其中心理健康教育类不少于7篇）；高校可推荐论文4篇（其中心理健康教育类不少于1篇）；省属中学可推荐论文1篇。在《中国社会科学》、《哲学研究》、《马克思主义研究》、《党史研究》、《教育研究》等权威期刊上发表的论文不受推荐数额限制。请各地各高校认真做好初审工作，确保申报材料真实可靠，并将初审结果在《汇总表》（附件8）中予以排序体现。

（二）请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各高校、省属中学负责汇总本地区、本校参展论文，包括公开发表论文复印件（含刊物封面、目录和版权页，一式三份）、《汇总表》（一式一份），并于7月20日前完成报送工作。

教育局及省属中学将纸质版寄送至广东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55号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区心理学院，邮编：510631，联系人：谢晓东，联系电话：020－85214043），论文word文档及《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gdxljkjy@163.com。

高校将纸质版寄送至广东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师资培训中心（地址：广州市新港西路135号中山大学文科楼210房，邮编：510275，联系人：李健飞，联系电话：020－84114819），论文word文档及《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gdpeixunzhongxin@126.com。

附件5

“聚焦课堂”系列——“百个优质中小学德育课、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课例”展示活动方案

一、承办单位

广东省教育研究院教学教材研究室，广东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师资培训中心，广东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中心。

二、参展对象

全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中小学、中职学校德育课教师，中小学、中职学校专兼职心理教师。高校教师参加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类展示活动，中小学、中职学校教师参加其他五类展示活动。

三、参展内容

（一）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类

包括《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形势与政策课》5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提倡启发式、参与式、互动式、案例式、研究式教学。多用喜闻乐见的语言、生动鲜活的事例、新颖活泼的形式，活跃课堂气氛、启发学生思考，把科学理论讲透彻，把学生的困惑解释清楚。

（二）中小学德育课教学类

包括小学《品德与生活》、《品德与社会》、初中《思想品德》、普通高中的《思想政治》以及中职学校《职业生涯》、《职业道德与法律》、《经济政治与社会》、《哲学与人生》课。要求准确执行国家课程标准或教学大纲，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道德教育规律，贴近学生、贴近生活、贴近现实，创新教学方式方法，有效促进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养成。可合理使用有区域特色的德育资源，创造性地形成具有个性特色的教学风格。

（三）学科与德育融合类

包括中小学除德育课程之外的其他国家课程以及中职学校除德育课程之外的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技能课程。要求在高效完成学科和专业教学任务前提下，有机融合思想道德教育，使思想道德教育与学科学习、技能训练的结合自然流畅、生动有效，落实课程情感态度价值观、能力、知识三维教学目标，在教会学生知识技能的同时培养学生道德规范，陶冶学生情操。

（四）德育活动课类

包括班会课、团队活动课及学生的社团活动。要求体现以教师为主导、学生为主体的原则，注重学生的自主参与和体验，注重育人效果的自然生成，主题鲜明，形式新颖，富有创意。

（五）时事课堂类

要求以时事热点（例如灰霾治理、网络谣言、食物安全、中日关系等）为主题，落实中共中央宣传部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等职业学校形势与政策教育的意见》（教职成厅〔2011〕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时事教育的意见》（教基一厅〔2012〕4号）等文件精神，通过时事课堂教学，引导学生积极了解国内外形势、党和国家的重大方针政策及社会热点问题，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时事课应注重时事解读的精准性和时代性，活动组织的自主性和开放性以及思想和行为指引的生活性和切实性，创设生动活泼的、富有时代气息、生活气息和开放气息的德育课堂。

（六）心理健康教育活动课类

要求以发展性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内容为主，小学侧重自我认识、学习习惯的培养与训练、自信心理；初中侧重人际交往、情绪心理、青春期心理；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侧重积极人格特质的塑造、升学择业。要求教学目标定位在发展性，符合学生年龄特点；教学内容体现科学性和专业性；教学环节设计科学合理；教学过程师生互动性强，学生得到体验和感悟；教学效果好。

三、参展办法

（一）每门参展课例须提交课堂实录（完整教学过程）DVD光盘（一式一份）、教学设计或活动方案（一式三份）。

（二）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可推荐心理健康教育活动课例4门（小学、初中、普通高中、中职学校各1门），除思想政治理论课外的四类课例各2门；高校可推荐思想政治理论课例2门；省属中学可推荐课例2门（须不同类）。

（三）请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各高校、省属中学负责汇总本地区、本校参展课例材料，包括课堂实录光盘（一式一份）、教学设计或活动方案（一式三份）、《汇总表》（一式一份），并于10月20日前完成报送工作。

教育局及省属中学将光盘、纸质材料寄送至广东省教育研究院教学教材研究室（地址：广州市广卫路14号，邮编：510035，联系人：钟守权，联系电话：020－83321562），教学设计或活动方案、《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shouquanzhong501@126.com。

高校将光盘、纸质材料寄送至广东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师资培训中心（地址：广州市新港西路135号中山大学文科楼210房，邮编：510275，联系人：李健飞，联系电话：020－84114819），教学设计、《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gdpeixunzhongxin@126.com。

附件6

“实践育人”系列——“百项优秀校外教育成果”展示活动方案

一、承办单位

广东省中小学校外教育协会，深圳市育新学校。

二、参展对象

全省高校、中小学校、中职学校，青少年宫、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学生综合实践基地（即中小学德育基地）等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

三、参展内容

（一）案例类

1．面向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征集：（1）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建设与发展的典型案例：指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在加强建设和管理、发挥教育服务功能等方面的创新举措和先进经验。（2）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专题教育（活动）的典型案例：指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开展各类专题教育（活动）的举措和经验，要求突出某一方面的专题教育（活动），不泛泛而谈。

2．面向大中小学征集的社会实践活动典型案例：指学校围绕某一明确主题，组织学生开展的社会实践活动。要求突出“小、精、实”特点，凸显特色和品牌，活动深受学生喜爱和认同，教育效果明显。

（二）论文类

仅面向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征集。可围绕青少年校外教育（包括社会实践教育）的理论研究与实践探索，青少年校外活动活动场所的队伍建设、制度建设、文化建设、场馆建设、以及活动课程开发等方面进行选题，选题不宜太大。

（三）课程类

仅面向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征集。指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活动开发的活动课程，要求包括课程标准、校本教材和教育评价方案。

四、参展要求

（一）每个案例约2500字，主要内容包括产生背景、理念支撑、主要做法、基本成效、社会反响等。

每篇论文约3000字，要求结构完整，题目、摘要、关键词、正文、参考文献等要素齐备，已公开发表或未发表的论文皆可，已公开发表的论文请注明所发表刊物名称及期号。

每门课程提交材料要求包括课程标准、校本教材和教育评价方案。

（二）地级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可推荐学校类案例20个，校外活动场所类案例和论文不限数量；高校可推荐学校类案例2个；省属中学可推荐学校类案例1个。请各地各高校认真做好初审工作，确保申报材料真实可靠，并将初审结果在《汇总表》（附件8）中予以排序体现。

（三）请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各高校、省属中学负责汇总本地区本校参展成果相关材料，包括案例（或论文、课程材料）（一式三份），《汇总表》（一式一份），于7月20日前寄送至深圳市育新学校教科室（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邮编：518107，联系人：周老师，联系电话：0755－21639026），电子版发送至632067093@qq.com。

附件7

 “百系列”学校德育优秀成果展示活动汇总表

推荐单位（市教育局、高校或省属中学，须加盖公章）：

联系人：联系电话：

说明：以下为汇总表样式，表格电子版可登录省教育厅网站www.gdedu.gov.cn“组织机构”—“思政处”—“通知公告”下载使用。

具体链接为www.gdedu.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xzzjy/tzgg/index.html。

**一、教师系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学校 | 职务/所带年级、班级（专业）/所教课程 | 职称 | 联系手机 | 电子邮箱 |

**二、学生系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学校 | 年级、班级（专业） | 学校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三、案例系列**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展单位 | 案例主要负责人 | 案例主要贡献者（2名以内） |
| 姓名 | 职务 | 联系手机 | 电子邮箱 |

**四、论文系列**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题目 | 作者 | 发表期刊名称、期号 |
| 姓名 | 单位 | 职称 | 联系手机 | 电子邮箱 |

**五、课例系列**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课例题目 | 类别 | 学段 | 执教教师 |
| 姓名 | 单位 | 职称 | 联系手机 | 电子邮箱 |

**六、实践成果系列**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题目 | 案例（课程）主要负责人（论文作者） | 主要贡献者（案例、课程类填写，2名以内） |
| 姓名 | 单位 | 职务 | 职称 | 联系手机 | 电子邮箱 |